

证券代码：000851

证券简称：高鸿股份

公告编号：2015-140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因筹划资产重组事项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发布了《重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开市起停牌，进入资产重组程序。公司分别于 8 月 7 日、8 月 14 日、8 月 21 日发布了《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并根据重组进展情况于 2015 年 8 月 28 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于 9 月 8 日、9 月 15 日、9 月 22 日、9 月 29 日、10 月 13 日、10 月 20 日、10 月 27 日、11 月 03 日、11 月 10 日、11 月 12 日、11 月 19 日、11 月 26 日、12 月 3 日、12 月 10 日、12 月 17 日发布了《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0 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继续停牌的议案》，并经 2015 年 11 月 05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同意公司本次筹划重组停牌期满后继续停牌，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2 个月，即最晚将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并股票复牌。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5 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等资产重组相关议案，并发布了《高鸿股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和《一般风险提示暨暂不复牌公告》等公告文件。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过渡期后的后续监管安排》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2015 年修订）》（深证上【2015】231 号）等文件的相关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据此，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停牌时间预计自预案公告之日起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待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事后审核结果后另行通知复牌。

具体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内容。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发来的问询函，公司及相关方正在根据问询函准备相关文件，待提交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申请复牌。在此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业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

本次筹划资产重组事项目前交易事项：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购买南京庆亚贸易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子公司江苏高鸿鼎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剩余 41.77% 股权。公司控股股东持有的本公司股票不存在质押情况。

1、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苏高鸿鼎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号：320102000248575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王芊

住所：南京市玄武区中央路 302 号

经营范围：电子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电子产品、照明设备、办公用品、塑料制品、工艺美术品、服装、橡胶制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南京庆亚贸易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号：320103000062765

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曹秉蛟

住所：南京市雨花台区雨花东路 77 号-15

经营范围：贵金属销售；办公用品、通信产品、电子产品、塑料制品、数码产品、工艺品、服装、橡胶制品销售；电脑产品销售代理及售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需提交国资委批准、公司股东大会审批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为准。

特此公告。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2 月 24 日